

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复工的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临时停工的基本情况

因受山西省晋中市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及响应当地政府防疫要求，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核心控股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西广誉远”）按要求实施临时停工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相关指定报刊披露的临 2022-005 号公告。

二、公司复工情况

根据晋中市太谷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发布的《关于做好工业企业有序复工复产的通知》，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提交书面复工申请，经属地政府各级主管部门审核批准，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誉远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开始全面有序复工复产。

三、公司采取的措施

根据《关于做好工业企业有序复工复产的通知》的有关要求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作出如下安排：

1、山西广誉远复工后，公司将严格贯彻落实政府关于疫情防控措施的要求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

2、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，强化企业内部管理，全力推进复工复产各项工作，保障生产经营安全有序开展，并全力以赴排班布产，保障供应，力争将本次疫情的影响降到最低。

3、积极与客户保持沟通，根据公司员工到岗、原材料、产品库存及各地疫情防控等情况，积极协调供应安排，满足客户实际需求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疫情发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三月十四日